



标准账户(人民币结算)交易规则

1.0 买卖差价

1.1 最少买卖差价

1.1.1	现货黄金 (LLG)	: 4点起
1.1.2	现货白银 (LLS)	: 4点起
1.1.3	现货香港金 (HKG)	: 5点起
1.1.4	人民币公斤条 (RKG)	: 12点起
1.1.5	现货原油(XTIUSD/XBRUSD)	: 5点起
1.1.6	欧元(EURUSD)	: 5点起
1.1.7	日圆(USDJPY)	: 5点起
1.1.8	英镑(GBPUSD)	: 5点起
1.1.9	瑞士法郎(USDCHF)	: 5点起
1.1.10	澳元(AUDUSD)	: 5点起
1.1.11	纽西兰元(NZDUSD)	: 5点起
1.1.12	加拿大元(USDCAD)	: 5点起

1.2 客户应注意在某些市场波动的情况下，上述差价有机会随当时市场波幅而改变。

2.0 交易汇率

2.1 以固定汇率计算：

- 2.1.1 美金 1 元兑人民币 7.8 元
- 2.1.2 港币 1 元兑人民币 1 元

3.0 交易时间 (以北京时间为准)

贵金属

- 3.1 夏令时间：由星期一上午七时至星期六凌晨三时
- 3.2 冬令时间：由星期一上午七时至星期六凌晨四时
- 3.3 一般休市时间为星期六凌晨三时(夏令时间)或四时(冬令时间)之后到下个星期一上午七时之前。如有其他休市时间，本公司会事先于公告栏内通告。

原油 - XTIUSD

- 3.4 夏令时间：由星期一上午七时至星期六凌晨五时，日结时间为凌晨三时
星期六为凌晨五时,(星期二起,每天上午五时至上午六时暂停)
- 3.5 冬令时间：由星期一上午七时至星期六凌晨六时，日结时间为凌晨四时
星期六为凌晨六时,(星期二起,每天上午六时至上午七时暂停)
- 3.6 一般休市时间为星期六凌晨五时(夏令时间)或六时(冬令时间)之后到下个星期一上午七时之前。如有其他休市时间，本公司会事先于公告栏内通告。



标准账户(人民币结算)交易规则

原油 - XBRUSD

- 3.7 夏令时间：由星期一上午八时至星期六凌晨五时,日结时间为凌晨三时
星期六为凌晨五时,(星期二起,每天上午五时至上午八时暂停)
- 3.8 冬令时间：由星期一上午九时至星期六凌晨六时,日结时间为凌晨四时
星期六为凌晨六时,(星期二起,每天上午六时至上午九时暂停)
- 3.9 一般休市时间为星期六凌晨五时(夏令时间)或六时(冬令时间)之后到
下个星期一上午八时(夏令时间)或九时(冬令时间)之前。如有其他休市时间,
本公司会事先于公告栏内通告。

外汇 - Forex

- 3.10 夏令时间：由星期一上午七时至星期六凌晨五时
- 3.11 冬令时间：由星期一上午七时至星期六凌晨六时
- 3.12 一般休市时间为星期六凌晨五时(夏令时间)或六时(冬令时间)之后到下个星期一上午七
时之前。如有其他休市时间,本公司会事先于公告栏内通告。



标准账户(人民币结算)交易规则

4.0 合约单位

4.1 现货黄金 (LLG)	:	100 盎司
现货白银 (LLS)	:	2,500 盎司
现货香港金 (HKG)	:	100 兩
人民币公斤条(RKG)	:	1,000 克
现货原油(XTIUSD/XBRUSD)	:	1,000 桶
欧元(EURUSD)	:	100,000 歐元
日圆(USDJPY)	:	100,000 美元
英镑(GBPUSD)	:	100,000 英鎊
瑞士法郎(USDCHF)	:	100,000 美元
澳元(AUDUSD)	:	100,000 澳元
纽西兰元(NZDUSD)	:	100,000 纽西兰元
加拿大元(USDCAD)	:	100,000 美元

5.0 开仓按金

5.1 现货黄金 (LLG)	:	每手人民币 8,000 元
现货白银 (LLS)	:	每手人民币 8,000 元
现货香港金 (HKG)	:	每手人民币 8,000 元
人民币公斤条(RKG)	:	每手人民币 4,000 元
现货原油(XTIUSD/XBRUSD)	:	每手人民币 8,000 元
欧元(EURUSD)	:	每手人民币 8,000 元
日圆(USDJPY)	:	每手人民币 8,000 元
英镑(GBPUSD)	:	每手人民币 8,000 元
瑞士法郎(USDCHF)	:	每手人民币 8,000 元
澳元(AUDUSD)	:	每手人民币 8,000 元
纽西兰元(NZDUSD)	:	每手人民币 8,000 元
加拿大元(USDCAD)	:	每手人民币 8,000 元

当客户要成交新单时，其资产减所需按金的数额，即“可用资产”，必须不少于该新单的开仓按金。



标准账户(人民币结算)交易规则

6.0 锁仓按金

6.1	现货黄金 (LLG)	:	每手人民币 1,000 元
	现货白银 (LLS)	:	每手人民币 1,000 元
	现货香港金 (HKG)	:	每手人民币 1,000 元
	人民币公斤条(RKG)	:	每手人民币 400 元
	现货原油(XTIUSD/XBRUSD)	:	每手人民币 1,000 元
	欧元(EURUSD)		每手人民币 2,000 元
	日圆(USDJPY)		每手人民币 2,000 元
	英镑(GBPUSD)		每手人民币 2,000 元
	瑞士法郎(USDCHF)		每手人民币 2,000 元
	澳元(AUDUSD)		每手人民币 2,000 元
	纽西兰元(NZDUSD)		每手人民币 2,000 元
	加拿大元(USDCAD)		每手人民币 2,000 元

7.0 解锁仓按金

7.1 相等于一手开仓按金

7.2 当客户要成交解锁仓单时, 其可用资产必须不少于该解锁仓单的解锁仓按金。



标准账户(人民币结算)交易规则

8.0 交易手数

	现货黄金 (LLG)	现货白 银 (LLS)	现货香 港金 (HKG)	外汇 (Forex)	人民币公斤 条 (RKG)	现货原油 (XTIUSD/XBRU SD)
每次交易最 低手数	0.1 手				0.5 手的倍数	0.1 手
每次交易手 数	0.1 手的倍数				0.5 手的倍数	0.1 手的倍数
每次交易最 高手数	30 手					10 手

9.0 下单种类

9.1 市价单:

市价单即以平台实时报价下单，下单时可选择新单、平仓单、锁仓单或解锁仓单。由于市场价格不断变动，客户下单时看到的价位与成交价有机会有所不同。

9.2 定价单:

定价单即以预设的价位下单，下单时可选择新单、平仓单、锁仓单或解锁仓单。若定价单于有效时间内触及预设价位，定价单会以预设之价位成交。

9.3 追踪定价平仓单:

用来追踪当前的价格走势，自动修改定价平仓的价位。可设定为 50 至 500 个价位。

9.4 自动触发定单:

于设定定价新单时，可同时设定定价平仓单，作为若该定价新单成交后之指定定价平仓单。自动触发定单只能有效至即日，未成交之自动触发定单将于每日收市时全数自动取消。

9.5 如遇裂口开市而超越所预设的价位，各类定价单均会以预设的价位成交。所有各类定价新单在触及预设价位时，如帐户可用资产不足，该定价新单将不会被部份或全数成交，并即时全数取消。所有各类定价平仓单在触及预设价位时，如指定的未平仓合约已被全部平仓，该定价平仓单将全数取消。如指定的未平仓合约已被部份平仓，该定价平仓单将以尚余头寸成交。

9.6 有效期:

9.6.1 除自动触发定单有效期为即日外，定价单之有效期限可分为两种：

9.6.1.1 有效至当天收市前

9.6.1.2 有效至该周最后交易日收市前



标准账户(人民币结算)交易规则

9.7 定价单下单范围

各类定价单之价位必须与当时市价最少距离如下:

现货黄金(LLG)	:20个价位
现货白银(LLS)	:10个价位
现货香港金(HKG)	:20个价位
人民币公斤条(RKG)	:40个价位
外汇(Forex)	:10个价位
现货原油(XTIUSD/XBRUSD)	:20个价位

9.8 市场或系统错价:

市价单成交价或各类定价单触及之预设价位不包括市场或系统错价, 而是指按正确市场情况可以成交之价格。公司保留对因上述错价而成交之合约进行回复至未成交之状态。

9.9 修订

本公司有权随时修订以上之下单交易规则, 生效日期会事先于公告栏内通告。

10.0 10.1 现货黄金、现货白银、人民币黄金、外汇及现货原油的隔夜利息计算 隔夜利息的计算方式是:

10.1.1 现货黄金:

建仓价格 \times 100 \times 手数 \times (年利率 \div 365) \times 日数 \times 7.8

10.1.2 现货白银:

建仓价格 \times 2,500 \times 手数 \times (年利率 \div 365) \times 日数 \times 7.8

10.1.3 人民币黄金

建仓价格 \times 1,000 \times 手数 \times (年利率 \div 365) \times 日数

10.1.4 现货原油

建仓价格 \times 1,000 \times 手数 \times (年利率 \div 365) \times 日数 \times 7.8

10.1.5 外汇(EURUSD/GBPUSD/AUDUSD/NZDUSD)

建仓价格 \times 100,000 \times 手数 \times (年利率 \div 365) \times 日数 \times 7.8

10.1.6 外汇(USDJPY/USDCHF/USDCAD)

建仓价格 \times 100,000 \times 手数 \times (年利率 \div 365) \times 日数 \times 7.8 \div 兑换汇率

10.2 若持仓超过北京时间凌晨四点(夏令时间凌晨三点), 将需要计算隔夜利息。如客户在

星期五交易日收市时(即星期六凌晨)还未平仓, 利息计算将包括星期五、六、日3天。年利率将参考当时市场之相关息率厘定, 并显示于本公司的公告栏内。



标准账户(人民币结算)交易规则

- 11.0** 11.1 现货香港金的利息计算
- 现货香港金的利息分为：
- 11.1.1 『高息』
- 多仓可以收取利息
 - 空仓需要支付利息
- 11.1.2 『低息』
- 空仓可以收取利息
 - 多仓需要支付利息
- 11.2** 计算方式是：现货香港金利息 × 手数 × 日数
- 11.3** 若持仓超过北京时间凌晨四点(夏令时间凌晨三点)，将需要计算隔夜利息。如客户在星期五交易日收市时(即星期六凌晨)还未平仓，利息计算将包括星期五、六、日3天。
- 11.4** 现货香港金利息将参考当时市场之相关息率厘定，并显示于本公司的公告栏内。
- 12.0** 现货香港金的仓租费计算
- 12.1** 租费的计算方式是：手数 × 日数 × 人民币 20 元
- 12.2** 若持仓超过北京时间凌晨四点(夏令时间凌晨三点)，将需要计算仓租费。如客户在星期五交易日收市时(即星期六凌晨)还未平仓，仓租费计算将包括星期五、六、日3天。
- 13.0** 账户结余利息
- 13.1** 客户账户内之资产，本公司将不会给予任何利息。



标准账户(人民币结算)交易规则

14.0 保证金提示

- 14.1 交易平台设有资产/保证金比率提示，作为交易帐户内保证金是否充足的指标。
- 14.2 资产/保证金比率之计算方式为：资产 ÷ 所需按金
- 14.3 当资产/保证金比率不多于百分之五十时，帐户内的相关数字将会变为紫色。
- 14.4 当资产/保证金比率不多于百分之三十时，帐户内的相关数字将会变为红色。

15.0 斩仓方式

- 15.1 当价位波动而引致客户之资产/保证金比率少于百分之十时，即触发即市到价斩仓。所有头寸会按当时市价全数平仓。
- 15.2 如市场出现大幅波动或其他原因而突然跳价，会有机会导致斩仓令资产净值出现负数。

16.0 电话交易

- 16.1 为确保公司对客户之优质服务，让客户在未能上网时仍能进行交易，本公司特设电话交易专线以提供更全面的服务，电话交易手数少于一手时需按次收取人民币 23.4 元手续费。如因交易日结算期间系统无法下单，客户可以透过电话交易进行，本公司不会征收任何手续费。若本公司之系统发生故障，暂时未能为客户提供服务，使用电话专线之客户，本公司不会征收任何手续费。

交易热线 : 4001 208868

17.0 客户资料不全

如客户在开户时所提供的资料或文件有任何遗漏或失实的地方，本公司将要求客户补回有关资料或文件。如客户在本公司所定的限期内未能提供有关资料或文件，本公司有权对客户的账户采取相应的行动，包括但不限于终止交易、为未平仓合约按当时市价进行平仓或终止该交易账户等。

18.0 交易细则修订

公司有权随时就上述交易规则作出修订，有关生效日期会事先于公告栏内通告。